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21-041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1年9月14日(星期二)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1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101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赵艳军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581,609,11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9.116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580,419,91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9.036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1,189,2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1,189,2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1,189,2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00%。

经核查,不存在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同时参加现场投票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 股东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议案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01.候选人:选举赵艳军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数:581,448,11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9723%。赵艳军当选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候选人:选举高超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数:581,445,11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9718%。高超当选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候选人:选举丁锋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数:581,445,11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9718%。丁锋当选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候选人:选举杨武斌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数:581,445,11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9718%。杨武斌当选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候选人:选举朱彦波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数:581,445,11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9718%。朱彦波当选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候选人:选举李明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数:581,445,11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9718%。李明当选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1.候选人:选举赵艳军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数:1,028,2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6.4617%。

1.02.候选人:选举高超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数:1,025,2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6.2094%。

1.03.候选人:选举丁锋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数:1,025,2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6.2094%。

1.04.候选人:选举杨武斌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数:1,025,2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6.2094%。

1.05.候选人:选举朱彦波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数:1,025,2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6.2094%。

1.06.候选人:选举李明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数:1,025,2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6.2094%。

议案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01.候选人:选举王晓东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81,445,11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9718%。王晓东当选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候选人:选举刘治钦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81,445,11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9718%。刘治钦当选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候选人:选举汪三贵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581,445,11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9718%。汪三贵当选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2.01.候选人:选举王晓东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025,2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6.2094%。

2.02.候选人:选举刘治钦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025,20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6.2094%。

2.03.候选人:选举汪三贵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025,20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6.2094%。

议案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3.01.候选人:选举王志波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581,445,11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9718%。王志波当选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候选人:选举郭篪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581,445,11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9718%。郭篪当选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3.01.候选人:选举王志波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1,025,2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6.2094%。

3.02.候选人:选举郭篪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1,025,20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6.2094%。

议案4.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1,547,6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4%;反对6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6%;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8285%;反对6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631%;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

议案5.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1,569,6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2%;反对27,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7%;弃权1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49,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784%;反对2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041%;弃权1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175%。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邱梅、韩新如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21-042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14日下午4:00在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101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成员共同推举赵艳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为9人,为提高沟通效率,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第二条 1、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五名董事组成。。。”修改为“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现选举刘治钦先生(独立董事)、汪三贵先生(独立董事)、高超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刘治钦先生为主任委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现选举王晓东先生(独立董事)、汪三贵先生(独立董事)、赵艳军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王晓东先生为主任委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赵艳军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赵艳军(简历附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王正军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董事会秘书王正军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

电话:010-63541562

电子邮件:sz000040@dongxu.com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王正军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王正军先生、丁锋先生(简历附后)、李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次选任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五日

附件:简历

董事长兼总经理简历:

赵艳军,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陕西科技大学机械设计制造专业,本科学历。曾任英利光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西北大区总经理。2015年6月入职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主导开发公司多个新能源电站项目,对公司向新能源战略转型起到重要作用。2020年2月-2021年3月任职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负责集团战略规划及产业投资等工作。2021年4月起调任东旭蓝天工作,目前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总经理职务。

截至目前,赵艳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赵艳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和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王正军,男,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经济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财务助理、财务主管、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分析师、机构部总经理、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非独立董事等职。现任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王正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王正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2、丁锋,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南伟师范大学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2016年就职于国务院扶贫办金融合作与产业促进处。2016年7月入职公司,历任新能源开发中心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现任东旭蓝天副总经理,新能源投资事业部能源储能事业部总经理。

截至目前,丁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丁锋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和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3、李明,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信息与通讯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2006年任世嘉时代(北京)顾问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咨询顾问;2008年起历任九域时代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人力资源总监;2012年就职和致众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项目总监;2016任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项目总监;2017起入职东旭集团,历任东旭集团人力资源部副总监、运营管理部运营总监。2020年2月至今任公司运营人力中心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李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和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21-043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议召开情况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送出,会议于2021年9月14日下午4:30在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10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成员共同推举王志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选举王志波先生担任第十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21-117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泰化学”)七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于2021年9月9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9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5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就提交的各项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公司申请融资社会公众及下属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1、新疆中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中泰大佑物宇(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新疆蓝天诚达物流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新疆蓝天诚达物流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巴州金富特种钾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营业部申请新增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阿拉尔市中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阿克苏地区分行营业部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新疆圣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申请售后回租业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2021年9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边德运先生、帕尔哈提·买买提依明先生、李良甫先生、于雅静女士回避表决):

1、上海中泰多经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五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广州市创盈化工原料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江南西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2021年9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赞成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2021年9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21-118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二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二十四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9月9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就提交的各项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公司申请融资社会公众及下属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1、新疆中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中泰大佑物宇(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新疆蓝天诚达物流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新疆蓝天诚达物流有限公司向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售后回租业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巴州金富特种钾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营业部申请新增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阿拉尔市中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阿克苏地区分行营业部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新疆圣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申请售后回租业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2021年9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赵永禄先生、谭顺龙先生回避表决):

1、上海中泰多经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五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广州市创盈化工原料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江南西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2021年9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2021年9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21-119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泰化学”)下属公司新疆中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进出口”)、中泰大佑物宇(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佑物宇”)、新疆蓝天诚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诚达”)、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纺织集团”)、新疆中泰新鑫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鑫化工”)、巴州金富特种钾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州金富”)、阿拉尔市中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尔中泰纺织”)、新疆圣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雄能源”)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具体情况如下:

1、全资子公司中泰进出口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12,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1年,利率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由中泰化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全资子公司大佑物宇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1,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1年,利率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由中泰化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全资孙公司蓝天诚达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10,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1年,利率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由中泰化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控股子公司中泰纺织集团向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申请不超过44,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1年,利率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由中泰化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控股子公司新鑫化工向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售后回租业务20,000万元,具体金额、利率、期限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由中泰化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控股孙公司巴州金富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营业部申请新增30,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1年,利率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由中泰纺织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控股孙公司阿拉尔中泰纺织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阿克苏地区分行营业部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参股公司圣雄能源向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申请售后回租业务44,000万元,具体金额、利率、期限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由中泰化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控股股东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中泰化学提供反担保。

上述融资事项授各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办理贷款及担保手续。

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七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七届二十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新疆中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新疆中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年3月10日

法定代表人:肖国英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澄湖路39号

主营业务:进出口业务;销售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陶瓷制品、有色金属等。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6月末/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2,556.02	220,584.06
负债总额	144,726.30	211,591.78
净资产	7,829.72	8,992.28
营业收入	169,340.04	159,187.16
净利润	1,146.82	1,162.56

3、中泰进出口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4、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日,中泰进出口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中泰大佑物宇(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泰大佑物宇(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12月6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润鹿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藏路51号513室

主营业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装卸搬运,国际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汽车租赁,金属材料、建筑装饰材料、塑料制品、化工用品、机械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6月末/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07.89	10,004.13
负债总额	4,162.80	5,774.02
净资产	2,545.08	4,230.12
营业收入	27,725.65	17,729.26
净利润	458.30	185.04

3、大佑物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4、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日,大佑物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新疆蓝天诚达物流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新疆蓝天诚达物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5月29日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永强

注册地址:新疆吐鲁番市托克逊县能源里化工工业园区办公楼

主营业务:普通货物运输;煤炭销售;货物运输代理;汽车配件销售;汽车租赁;装卸服务等。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6月末/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665.28	107,064.02
负债总额	75,569.16	100,365.80
净资产	6,096.11	6,698.22
营业收入	105,023.96	38,913.67
净利润	4,578.32	1,180.91

3、蓝天诚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日,蓝天诚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8月6日

注册资本:237,851.7996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郭新武

注册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218国道东侧、库塔干渠北侧

主营业务:粘胶纤维、差别化纤维的生产及销售。

2、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口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6月末/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7,323.54	1,855,455.79
负债总额	1,431,591.50	1,462,284.89
净资产	385,732.04	393,170.89
营业收入	509,470.36	297,227.10
净利润	-95,741.60	5,117.93

3、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24,851.7996	94.53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3,000	5.47
合计	237,851.7996	100.00

4、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日,中泰纺织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新疆中泰新鑫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新疆中泰新鑫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7月26日

注册资本:24594.78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杨秀玲

注册地址:新疆昌吉州阜康市准噶尔路3188号

主营业务:过氧化氢(双氧水)、异丁基乙烯基醚、二氯苯、合成材料制造、销售;其他化工产品制造、销售等。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6月末/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3,072.54	154,276.62
负债总额	121,961.46	126,707.13
净资产	21,111.08	27,569.49
营业收入	12,250.76	14,206.11
净利润	-364.61	1,317.37

3、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4614.91	59.42
2	新疆中泰化学早康能源有限公司	3641.87	14.81
3	阜康市众致合商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	8.13
4	四川中瑞信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	4.07
5	四川纽拜斯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	4.07
6	高静琳	750	3.05
7	刘金刚	750	3.05
8	阜康市阳光商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8	1.37
9	王宏	100	0.41
10	王昕华	100	0.41
11	曹祥民	90	0.37
12	李凤莲	70	0.28
13	马志刚	60	0.24
14	张勤	40	0.16
15	赵新华	40	0.16
合计		24594.78	100.00

注:新疆中泰化学早康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4、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日,新鑫化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巴州金富特种钾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巴州金富特种钾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3月19日

注册资本:147,264.43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吕波

注册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富丽达路南侧,218国道西侧

主营业务:纺织原料、针纺织品、化纤纺织品的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的研究、开发等。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6月末/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7,875.59	361,849.76
负债总额	204,487.29	208,453.11
净资产	153,388.30	153,396.65
营业收入	160,536.54	65,668.94
净利润	663.92	8.35

3、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751,048,593	51.00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721,595,707	49.00
合计	1,472,644,300	100.00

4、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日,巴州金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七)阿拉尔市中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阿拉尔市中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年9月2日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宣庄

注册地址:新疆阿拉尔市2号工业园纬二路东75号

主营业务:棉纱纺维、差别化纤维的生产销售等。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6月末/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5,247.47	635,695.32
负债总额	658,364.56	707,980.37
净资产	-63,117.10	-72,285.05
营业收入	144,995.16	92,115.08
净利润	-55,658.03	-11,148.73

3、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24,000	40.00
杭州融腾投资有限公司	12,500	20.83
新农发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	10.00
新疆泰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	10.00
新疆中泰高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	6.67
阿拉尔市吉冠实业有限公司	3,000	5.00
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	2,000	3.33
王晓华	2,500	4.17
合计	60,000	100.00

注:阿拉尔中泰纺织正在办理减资手